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橙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5月2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于2022年8月29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971号文同意注册。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66.67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28.33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28.33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不向网下回拨。

网上网下回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706.8365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31.5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2,438.3365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77元/股。发行人于2022年10月13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金橙子"A股731.5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10月1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26.77元/股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2年10月17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0月1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10月18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网下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3,633,10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3,055,336,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3172801%。

配号总数为46,110,673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46,110,672。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151.79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43.85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462.9865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7.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975.3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约占本次发行总量38.00%。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230474%。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10月14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2年10月17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4日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基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206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2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7.95元/股。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6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7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0月12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7,244,302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68,535,220.9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555,698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9,974,779.10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199,025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75,372,498.75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975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7,501.25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及时缴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代码	初步配售股数(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售股数(股)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陈冬根	陈冬根	A613533441	195	3,500.25	-	0	195
2	陈萍	陈萍	A455369487	195	3,500.25	-	0	195
3	古红梅	古红梅	A319588184	195	3,500.25	-	0	195
4	江阴江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江梁投资天鹿二号基金	B883988311	195	3,500.25	-	0	195
5	吴林根	吴林根	A787017882	195	3,500.25	-	0	195
合计				975	17,501.25	0.00	0	975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556,673股,包销金额为9,992,280.35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1.33%。

2022年10月1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026 2367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邮箱:project_bjkjecm@citics.com

发行人: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2-050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南天信息,证券代码:000948)于2022年10月11日、2022年10月12日、2022年10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关注并实施核实的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在开展自查的同时,公司董事会通过书面征询方式向控股股东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将于2022年10月25日披露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目前仍在报告编制期间,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三)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购云南省工投软件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目前已完成云南省工投软件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三日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2022-079
转债简称:精工转债 转债代码:110086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报告期内新签约业务及钢结构销量情况

2022年1-9月,按签约合同口径统计,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共新签合同371项,累计合同金额146.2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2%;个均合同额为3,9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8%。项目规模的稳步提升,有利于提升项目利润率,带来规模经济。

2022年7-9月,公司新签合同金额63.0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2%,较二季度环比增长63%,呈现出6月份复工复产之后业务承接加速的趋势。

2022年1-9月,公司实现钢结构销量81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12%。

二、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增长情况

1、专业分包一体化业务新签订单126.0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

其中,工业企业类客户项目新签70.6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个均合同额2,4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继续保持高质量发展速度,主要仍是得益于公司一贯坚持的高端客户定位。

公共建筑项目新签55.3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其中,第三季度单季承接30.39亿元,超过了上半年两个季度的累计签订额,并且亿元以上合同金额累计达25.63亿元,占单季度总合同额的84%。

2、EPC业务在报告期内突破明显。7-9月累计新签订单9.57亿元,同比增长110%。其中金额较大的六安市长三角一体化总部经济产业园一期总承包项目、新昌县小球中心项目等项目详见公司前期公告。

3、专利加盟和合营连锁业务稳步推进。报告期内专利加盟业务再添三单,分别在江西省、陕西省和河南省开拓了三个区域市场,进一步推动了公司钢结构业务以省市为基点在全国范围的布局和推广。

截止报告期末,合营连锁业务今年共新签项目4,923万元,充分体现了市场对于精工的工业品牌的高度认可。

4、报告期内,公司的海外业务再次取得实质性拓展,先后承接了香港国际机场第三跑道大厅和停机坪钢结构安装项目(5.73亿港币)、新西兰TE KAHA体育场项目(折合4.45亿人民币)。公司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持续承接各种海外的重大地标项目,充分体现了公司在技术、品牌及海外项目经验的竞争优势,也使得精工品牌在海外的影响力日益深远。

公司目前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本公告所涉及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2-035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沪商市场[2021]350号,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嘉麟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纺织科技")于2022年10月12日收到上海市金山区财政局下发的民营企业总部认定现金补助人民币1,000,000.00元;根据工信部联政法函[2021]326号,纺织科技于2022年10月12日收到上海市金山区财政局下发的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及通过复核的第三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现金补助人民币1,000,000.00元。上述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2,000,000.00元,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纺织科技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纺织科技于2022年10月12日收到上海市金山区财政局下发的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2,000,000.00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纺织科技获得的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公司本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2,000,000.00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所披露的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2年度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政府补助依据文件;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5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披露了《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现对上述公告进行补充披露如下:

被担保人皇氏赛尔生物科技(广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氏赛尔")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占比51%,上海赤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赤楠")持股占比44%,广西壮族自治区水牛研究所(中国农业科学院水牛研究所)(以下简称"水牛研究所")持股占比5%。上海赤楠目前规划为皇氏赛尔的员工持股平台,其合伙人目前为皇氏赛尔员工,债权人不认可其担保能力;水牛研究所以技术入股且为国家事业单位,未直接参与皇氏赛尔的经营和管理。目前皇氏赛尔资产状况良好,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较好的业务发展前景,根据企业未来发展计划及实施情况,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同时皇氏赛尔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经与债权人及相关股东协商后决定,对于本次融资担保事项,皇氏赛尔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6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2. 预计的业绩:

(1)2022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口亏损 口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口同向下降

项 目	2022年1月1日-2022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9,100万元-32,100万元	盈利:13,293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8.91%-141.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9,820万元-32,820万元	盈利:12,79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33.01%-156.4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31元/股-1.44元/股	盈利:0.84元/股

注: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为2021年三季度报告数据,如按照公司最新股本22,214.64万股计算,则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为0.60元/股。

(2)2022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口亏损 口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口同向下降

项 目	2022年7月1日-2022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100万元-11,100万元	盈利:2,36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43.22%-37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9,000万元-12,000万元	盈利:2,351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82.82%-410.4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6元/股-0.50元/股	盈利:0.15元/股

注: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为2021年三季度报告数据,如按照公司最新股本22,214.64万股计算,则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为0.1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

1. 公司募投项目投产后装置平稳运行,为公司整体产业布局注入强大动力,并创造新的、稳定的利润增长点;

2. 公司主营产品市场价格同比上涨,盈利能力增强;

3. 公司立足技术创新和管理效率提升,取得明显的成本优势;

4. 公司不断调整产品销售策略、拓宽销售渠道,经营效益明显提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7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0月13日,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3,110.14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2,410.14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700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公司确认上述政府补助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预计对公司2022年度及之后年度的利润产生积极影响。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2年度损益的具体影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柏硕"、"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6,094.397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05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三柏硕",股票代码为"001300"。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11.17元/股,发行数量为6,094.3979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656.6479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437.7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09.397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48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0月12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54,439,809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08,092,666.53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410,191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581,833.47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6,090,417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8,029,957.89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562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9,787.54

放弃缴款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号(深市)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1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0800178680	274	3,060.58
2	西藏赛富合银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赛富合银投资有限公司	0800324976	274	3,060.58
3	姜伟	姜伟	0022334475	274	3,060.58
4	叶远璋	叶远璋	0146513997	274	3,060.58
5	余水	余水	0285689433	274	3,060.58
6	宋斌	宋斌	0133893625	274	3,060.58
7	吴长鸿	吴长鸿	0143553965	274	3,060.58
8	主逵	主逵	0053365904	274	3,060.58
9	杨海洲	杨海洲	0026010355	274	3,060.58
10	段志明	段志明	0233076930	274	3,060.58
11	滕根叶	滕根叶	0020750941	274	3,060.58
12	沈文英	沈文英	0324484212	274	3,060.58
13	罗军	罗军	0306591058	274	3,060.58
合计				3,562	39,787.54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13,753股,包销金额为4,621,621.01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68%。

2022年10月1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6451549、010-86451550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4日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736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数量为2,4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4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6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40.0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10月17日(周一)9:00-12: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网址:https://www.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4日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能能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69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093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规模为4,69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1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87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10月17日(T-1日,周一)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全景网(http://www.p5w.net)、中证网(http://www.cs.com.cn/roadshow);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130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企业绍兴韦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绍兴韦豪")于近日参与投资上海道禾长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名称为上海道禾产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道禾产新基金"),基金募集规模为人民币100,200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道禾长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为上海道禾长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韦豪作为普通合伙人投资人民币100万元认购该基金的基金份额;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投资人民币50,000万元认购该基金的基金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二、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道禾产新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信息如下:

备案编码:SXM036

基金名称:上海道禾产新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上海道禾长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2年10月12日

公司将根据道禾产新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0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披露计划,现对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限制行权期间(以下简称"本次限制行权期")公告如下:

一、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期权代码:0000000668)已于2022年6月24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有效期为2022年6月24日至2023年2月2日;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期权代码:0000000835)已于2022年9月22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有效期为2022年9月22日至2023年9月5日;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2年10月16日至2022年10月25日,在此期间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

三、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1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9月15日,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序号:222091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按照反馈意见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8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拟用自有资金回购数量总额不低于319.09万股,不超过569.80万股的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17.55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截至2022年10月12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290,6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8%,回购成交最高价为12.74元/股,最低价为12.39元/股,交易总金额为3,649,349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